

臺中市大勇國民小學 101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資料剪貼實施計畫

一. 依據：本辦法依本校 101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訂定之。

二. 目的：

1. 加強宣導交通安全之重要，提升交通安全教育之功效，朝向現代化社會邁進。
2. 配合學生作業，增進學生對交通安全之認知與判斷思考能力。

三. 主辦單位：大勇國民小學學務處

四. 繳件期限：102 年 3 月 18 (星期一) 以前送學務處生教組。

五. 參加對象：低中高年級學生。

六. 資料範圍：

- ◎ 年齡在四歲以下，且體重在 18 公斤以下之嬰幼童，於乘坐車輛時必須使用兒童汽車安全座椅，體重逾 18 公斤至 36 公斤以下兒童，必須乘座於車輛後座並妥善使用安全帶
- ◎ 車輛行駛中勿隨意觸碰安全門鎖。
- ◎ 酒後不開車。
- ◎ 騎乘機車請戴安全帽。
- ◎ 過道路請走行人穿越道、人行天橋、人行地下道。
- ◎ 機車兩段式轉彎。
- ◎ 機車依規定不可行駛汽車道。
- ◎ 聽從導護老師、愛心媽媽指揮。
- ◎ 車輛不堵住校門口，留給大家安全的空間。
- ◎ 上放學多走幾步路，提早在路口旁下上車。

七. 資料來源：1. 報章雜誌。

2. 書籍影印。

3. 網路尋找。

4. 文宣資料。

八. 方式：1. A4 大小紙張、直式、橫寫，一律裝訂在左邊。

2. 加上文章標題內容或是你的心得感想。

3. 內容一共 4 張，封面再加上班級、姓名、主題。

九. 獎勵：各班最多繳交 10 件優秀作品，全學年錄取第一名一位，第二名二位，第三名三位，佳作若干名，頒發交通安全教育獎狀一張。

十. 本計畫陳請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學務主任：

校長：

教師兼
生教組長 洪千惠

教師兼
學務主任 蔡秋菊

臺中市西區
大勇國民小學 校長 周玉娟